

XINYIWUJIAOYUFA
SHIYONG108WEN

新义务教育法 实用108问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行政法室 编著

新义务教育法实用 108 问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行政法室 编著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义务教育法实用 108 问/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
行政法室编著. —北京: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2006.7
ISBN 7-80219-123-8

I. 新... II. 全... III. 义务教育法-中国
-问答 IV. D922.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77923 号

书名/新义务教育法实用 108 问

XINYIWUJIAOYUFASHIYONG108WEN

作者/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行政法室 编著

出版·发行/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玉林里 7 号(100069)

电话/63056983 63292534(发行部)

传真/63056975 63056983

http://www.npc.gov.cn

E-mail:MZfz@263.net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32 开 880 毫米×1230 毫米

印张/9.75 字数/270 千字

版本/2006 年 7 月第 1 版 200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刷/北京市金星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书号/ISBN 7-80219-123-8/D·1004

定价/18.00 元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或倒装,本社负责退换)

前 言

2006年6月29日,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这是我国义务教育工作的一件大事。百年大计,教育为本。义务教育关系到我们国家和民族的未来,是实施科教兴国和人才强国战略的基础性工作,社会各界十分关注。针对目前义务教育工作中出现的一些新情况、新问题,修订后的义务教育法作出了切实可行的、有针对性的规定,在建立经费保障机制、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合理配置教育资源、加强学校和教师队伍建设等方面进一步完善了义务教育制度。义务教育关系到儿童少年的健康成长,关系到全民族素质的提高,是一项十分重要而又意义重大的工作,一定要依法做好。

为了配合新义务教育法的学习、宣传,我们组织编写了这本《新义务教育法实用108问》,参加撰稿的同志都是直接参加了本法立法工作的。本书力求准确、详尽、通俗地回答义务教育法的有关实用问题,以帮助广大读者更好地学习和理解这部法律的规定。

作 者

2006年6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义务教育法问答

第一章 总 则

1. 义务教育法的立法宗旨和法律依据是什么? (3)
2. 我国义务教育制度的特点是什么? (6)
3. 我国义务教育阶段的方针政策、实施手段、培养目标是什么? (8)
4. 什么是接受义务教育的平等权? (11)
5. 接受义务教育只是一项权利吗? (13)
6. 国家、家庭、学校、社会在实施义务教育中都有哪些义务? (14)
7. 怎样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16)
8. 我国义务教育管理体制是什么? (20)
9. 我国实施义务教育的主管部门有哪些? (21)
10. 什么是教育督导? (22)
11. 社会组织和个人有权检举和控告违反义务教育法的行为吗? (25)
12. 什么是引咎辞职? (26)
13. 义务教育法关于奖励是怎么规定的? (28)

第二章 学 生

14. 义务教育法对入学年龄是如何规定的? (30)
15. 义务教育阶段关于延缓入学和休学有哪些规定? (30)
16. 什么是就近免试入学? (31)
17. 对流动人口子女入学是如何规定的? (31)

18. 对军人子女入学是如何保障的? (32)
19. 乡政府在管理本乡义务教育过程中的职责是什么? (33)
20. 用人单位能否招用未满 16 周岁的儿童? 文艺、体育组织
在什么情况下可以对适龄儿童、少年进行专业训练? (34)

第三章 学 校

21. 如何制定、调整学校设置规划? 我国调整学校
设置规划的基本情况是什么? (36)
22. 学校建设,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何种要求和标准? (38)
23. 如何保障居住分散的适龄儿童、少年入学接受义务教育? (40)
24. 是否可以专门为少数民族适龄儿童、少年设置学校(班)? (41)
25. 残疾适龄儿童、少年如何接受义务教育? (43)
26. 具有严重不良行为的适龄少年如何接受义务教育? (46)
27. 未完成义务教育的未成年犯和被采取强制性教育措施的未成
年人是否依法享有平等的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
并履行接受义务教育的义务? (48)
28. 如何促进学校的均衡发展? (51)
29. 是否可以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公办学校的性质? (53)
30. 如何依法维护学校周边秩序? (54)
31. 如何维护校内安全? (56)
32. 现在社会上对学校乱收费意见很大,义务教育
法对此作出了什么规定? (59)
33. 义务教育学校的校长有哪些职责? (60)
34. 有些学生违反了学校的管理制度,学校能否将学生开除? (62)

第四章 教 师

35. 教师享有哪些权利? (63)

36. 教师应当履行哪些义务?	(64)
37. 为什么要尊重教师?	(65)
38. 教师在教育教学中是否应当平等的对待学生?	(66)
39. 平等对待学生是否代表教师必须用同一种 教育方式对待每一个学生?	(68)
40. “师道尊严”是不是代表教师可以不尊重学生的人格?	(69)
41. “因材施教”是不是等于可以歧视学生?	(70)
42. 教师体罚学生是否违法?	(70)
43. 学生的合法权益有哪些?	(72)
44. 什么是教师资格制度? 取得教师资格应当具备哪些条件?	(73)
45. 什么是教师职务制度?	(74)
46. 教师的工资福利待遇包括哪些方面? 如何保障?	(76)
47. 如何解决农村教师工资拖欠问题?	(77)
48. 如何保障教师工资收入逐步提高?	(78)
49. 哪些教师享有补助津贴?	(79)
50. 什么是“教师教育”? 为何要发展教师教育?	(80)
51. 如何均衡配置学校师资力量?	(82)
52. 如何加强薄弱学校的建设?	(83)
53. 教师和高等学校毕业生到农村地区、民族地区从事义务 教育工作政府给予什么优惠政策?	(84)

第五章 教育教学

54. 义务教育法对于学生在教育教学过程中的培养 目标是什么?	(87)
55. 义务教育阶段的教育教学应当符合教育规律和学生身心 发展特点,那么该阶段有哪些教育规律需要遵守?	(87)
56. 素质教育的内涵与特征为何? 在教育教学的 培养目标中是如何体现的?	(89)

57. 从教学制度的层面如何改革考试制度,并改进高级中等学校招生办法? (90)
58. 学校和教师应当如何按照教育教学内容和课程设置开展教学? (91)
59. 什么是启发式教育? 如何改进教育教学方法、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92)
60. 德育是什么? 为什么应当放在首位? (93)
61. 义务教育法对于德育是如何规定的,为什么这样规定? (93)
62. 为什么学校应当保证学生的课外活动时间? (95)
63. 如何理解“社会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应当为学校开展课外活动提供便利”? (96)
64. 为什么教科书应当根据国家教育方针和课程标准编写? (98)
65. 教科书应当具备哪些内容、质量方面的基本要求? (99)
66. 义务教育法对教科书编写人员作出哪些限制? 为什么? (100)
67. 义务教育法对于教科书审定制度是如何规定的? (101)
68. 义务教育法为什么要对教科书的价格问题作出规定? (103)
69. 义务教育法对教科书的价格的确定是怎样规定的? (104)
70. 国家为什么要鼓励教科书的循环使用? (105)
71. 教科书的循环使用是否具有可行性,目前如果强制推行还存在哪些困难? (105)

第六章 经费保障

72. 国家为什么将义务教育全面纳入财政保障范围? (108)
73. 什么是教职工编制标准、工资标准和学校建设标准、学生人均公用经费标准? (109)
74. 为什么要规定实现义务教育经费的“三个增长”? (110)
75. 什么是义务教育学校的学生人均公用经费? (111)
76. 义务教育法对义务教育学校学生人均公用

经费标准有哪些规定？	(112)
77. 为什么义务教育法要强调实行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根据职责共同负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负责统筹落实的经费保障体制？	(116)
78. 如何理解义务教育法规定的“分项目、按比例”分担农村义务教育经费？	(116)
79. 为什么要将义务教育经费在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预算中单列？	(118)
80. 县级人民政府编制财政预算时，如何做到均衡安排义务教育经费？	(119)
81. 义务教育法为什么要对义务教育的财政转移制度专门作出规定？	(120)
82. 义务教育法对于义务教育的财政转移支付制度是如何规定的？	(122)
83. 如何理解专项资金在义务教育实施中的作用和意义？	
目前国家主要设置了哪些用于扶持农村地区和民族地区义务教育事业的专项资金？	(123)
84. 国家是否鼓励社会组织和个人对义务教育的捐赠？	(126)
85. 国家是否鼓励设立义务教育基金？	(128)
86. 义务教育经费是否应当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用于义务教育？	(129)
87. 是否可以侵占或者挪用义务教育经费？	(131)
88. 能否向义务教育学校非法收取或者摊派费用？	(132)
89. 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应如何建立健全义务教育经费的审计监督制度？	(133)
90. 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如何建立健全义务教育经费统计公告制度？	(136)

第七章 法律责任

91. 政府未履行对义务教育经费保障职责的, 应当承担什么样的法律责任? (138)
92. 地方政府在学校设置、学校安全和安排义务教育经费方面违法的, 应当承担什么样的法律责任? (140)
93. 将学校分为重点学校和非重点学校, 或者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公办学校性质的, 应当承担什么样的法律责任? (143)
94. 政府及教育部门未采取措施组织适龄儿童、少年入学并防止辍学的, 应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144)
95. 侵占、挪用义务教育经费的, 或者向学校非法收取或者摊派费用的违法行为, 应承担什么样的法律责任? (145)
96. 学校或者教师在义务教育工作中违反教育法、教师法规定的, 应当如何追究法律责任? (148)
97. 学校违反国家规定收费, 或者以向学生推销或者变相推销商品、服务等方式谋取利益的, 应承担什么样的法律责任? (151)
98. 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和教科书审查人员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教科书编写的, 应如何追究法律责任? (152)
99. 学校违法拒绝接收残疾儿童、少年随班就读的, 或者分设重点班和非重点班的, 应当如何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155)
100. 学校违法开除学生以及违法选用教科书的, 应如何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156)

101. 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无正当理由不送适龄儿童、少年入学的,应承担什么样的法律责任? (157)
102. 胁迫或者诱骗儿童、少年失学、辍学的,应如何承担法律责任? (160)
103. 用人单位非法招用儿童、少年就业的,应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161)
104. 出版社出版未经依法审定的教科书的,应承担什么法律责任? (162)
105. 违反义务教育法,构成犯罪的,要如何追究刑事责任? (163)

第八章 附 则

106. 为什么义务教育法总则中规定了对接受义务教育的适龄儿童、少年不收学费、杂费,但又在附则中规定,具体的实施步骤,由国务院规定? (167)
107. 民办的实施义务教育的学校如何适用义务教育法? (168)
108. 义务教育法从何时开始施行? (168)

第二部分 义务教育法修改背景概览

-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173)
-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修订草案)》的说明 (183)
- 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修订草案)》修改情况的汇报 (189)
- 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修订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 (193)
- 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关于刑法修正案(六)(草案)、义务教育法(修订草案)修改意见的报告(节选) (197)

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分组审议 《义务教育法(修订草案)的意见	101 (200)
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组审议 《义务教育法(修订草案二次审议稿)的意见	501 (211)
各地和中央有关部门、单位对义务教育法 (修订草案)的意见	(222)
有关部门、教育工作者和专家对义务教育法 (修订草案)的意见	(235)
陕西、甘肃两地对义务教育法(修订草案 二次审议稿)的意见	(245)
陕西、甘肃两省实施义务教育法的有关情况	(249)
我国义务教育发展的基本情况	(257)
教育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 在全国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推行“一费制” 收费办法的意见	(262)
部分地方义务教育“一费制”收费标准及生均 公用经费标准情况表	(266)
部分地方义务教育阶段课本费及作业本费 收费标准情况表	(268)
关于世界各国义务教育制度综述	(270)
国务院关于深化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 机制改革的通知	(27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28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293)

第一部分

义务教育法问答

第一章 总 则

1. 义务教育法的立法宗旨和法律依据是什么？

义务教育法第1条规定：“为了保证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保证义务教育的实施，提高全民族素质，根据宪法和教育法，制定本法。”

（一）修订义务教育法的必要性

要搞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必须尊重知识，尊重人才，这一点已经成为了人们的共识。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应有之义就是要重视教育，通过教育产出更多的知识和人才。要振兴教育，确保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推动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必须在我国全面实现依法治教。近年来，我国教育法制发展很快，1986年制定了义务教育法，1993年制定了教师法，1995年制定了教育法，1996年制定了职业教育法，1998年制定了高等教育法，2002年制定了民办教育促进法。

1986年的义务教育法是建国后第一部教育法，是有关基础教育的教育法。义务教育法的颁布实施，是我国教育史上的一件大事，标志着我国基础教育工作进入了一个历史新阶段，我国的义务教育事业从此走上了法制化轨道。义务教育法自1986年7月1日施行以来，对于推广和普及我国九年制义务教育发挥了重要作用。二十多年过去了，随着经济和社会的发展，义务教育领域中出现了一些新情况和新问题，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第一、义务教育财政经费投入总量不足，不少学校的公用经费存在缺口，有的学校还存在危房和欠债，一些地方教师工资不能按时、足额发放；第二、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习负担较重,应试教育没有得到根本改观;第三、义务教育资源分配不尽合理,城乡之间、地区之间、学校之间的差距依然存在;第四、有些义务教育学校乱收费现象严重,学生家长经济负担沉重;第五、义务教育学校时有事故发生,学生的安全得不到保障;第六、一些人利用义务教育教科书的编写、出版和发行向学生家长伸手,谋求不正当利益等。原义务教育法的出台有着特定的历史背景,要适应新形势,解决上述问题就必须对义务教育法进行调整,作出修订。由于义务教育问题牵涉到千家万户,义务教育领域中出现的问题人民群众意见很大,修订义务教育法,理顺义务教育中的各种关系,妥善解决义务教育领域中的新问题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

(二)修订后的义务教育法的立法宗旨

修订前的义务教育法在第 1 条中规定了立法宗旨为发展基础教育。建国后我国的基础教育较解放前相比尽管有了很大的进步,但基础教育仍较薄弱,不能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在这样的背景下,1985 年中共中央在《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中指出,我国基础教育还很落后,这同我国人民建设富强、民主、文明的现代化国家的迫切要求之间,存在着尖锐矛盾,决不能任其继续下去。现在,我们完全有必要也有可能把实行九年制义务教育当作关系民族素质提高和国家兴旺发达的一件大事,突出地提出来,动员全党、全社会和全国各族人民,用最大的努力,积极地、有步骤地予以实施。为此,需要制定义务教育法,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后颁行。

二十多年来,我国的基础教育有了长足的进步。至 2000 年,我国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地区人口覆盖率达到 85% 以上,基本实现了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的目标。在这种新形势下,有必要对义务教育法的立法宗旨进行重新诠释和完善,修订后的义务教育法第 1 条规定立法宗旨有三个,依次为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保证义务教育的实施和提高全民素质。

第一、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将义务教育作为适龄儿童、少年的一项权利在修订前的义务教育法中早已有了类似表述,但

将其上升为立法宗旨,且排在立法宗旨的第一位却是前所未有的。一方面体现了立法以人为本,重视权利保护的精神,另一方面也是一种观念的转变,作为个人不仅仅是被动的接受义务教育,更是主动的行使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

第二、保证义务教育的实施。基础教育包括幼儿教育、小学教育、普通初中教育和普通高中教育在内的学前教育及学校教育。义务教育与基础教育有着十分紧密的联系,但两者在外延、强制性、年限等方面都不同。我国实行的是九年制义务教育,义务教育法的适用对象也是义务教育,而不是基础教育,因此将立法宗旨由“发展基础教育”修改为“保证义务教育”的实施,无论在对象还是义务教育所处阶段表述得都更加准确。

第三、提高全民族素质。该提法延续了教育法关于立法宗旨的表述。全民族素质取决于每个公民的素质。个人的素质主要包括德、智、体三方面,提高全民族素质,就是要提高每一个公民的德、智、体三方面的素质。公民德、智、体的发展水平受多种因素的影响,而教育是最直接、最根本的因素。义务教育在教育体制中处于基础性的地位,在提高全民族素质过程中,义务教育起到非常关键的作用,义务教育法应该将义务教育的这项重要功能在立法宗旨中予以明确表述。

(三)修订后的义务教育法的立法依据

修订后的义务教育法的立法依据主要有两个变化,一是删去了“根据我国实际情况”,二是增加了“根据教育法”。

第一、宪法是义务教育法的立法依据。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是制定法律的立法依据和基础。宪法中有很多涉及义务教育的条款,如第19条规定了国家普及初等义务教育、第46条规定了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和义务。国家培养青年、少年、儿童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等。宪法中有关义务教育的条款是制定义务教育法最重要的立法依据。

第二、教育法是义务教育法的立法依据。教育法规体系是我国法律体系中的一个子系统,是国家制定的以教育为主要调整对象的法律法规总和。教育法在教育法规体系中处于第一层次,是以宪法为基础制定的基本